

股票简称：华联控股 股票代码：000036 公告编号：2013-032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证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曾于 2013 年 9 月 2 日与关联企业深圳市华联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债券已于 2013 年 9 月 2 日开始停牌。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深圳市华联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内容：本公司向深圳市华联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杭州华联千岛湖创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通过询价的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 25%。本次交易标的金额预计超过本公司净资产金额的 50%以上，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为关联交易。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本公司自停牌之日起已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了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公司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师等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进行了咨询和论证。由于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标的资产涉及的土地宗数多，建设用地面积大，公司与上述中介机构就标的资产及相关房地产项目等进行了大量的统计、核查、论证等方面工作。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三、终止筹划的原因

由于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仍需要与有关方进行协调和确定，在综合考虑交易对方所处行业经营形势、收购风险等因素后，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公司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尚不成熟，继续推进该事项将面临一定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四、公司承诺

本公司至少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证券复牌安排

公司证券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